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1-091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0,334,928 股，占公司总股本 2.65%。
-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2021 年 8 月 6 日。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概况及股本变动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96号文核准，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5,540,077股新股，本公司和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行方案和总体认购情况，最终确定向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证焦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6,220,094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5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4,999,978.7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512,220.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8,487,758.67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220,094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8]000435号)。

2、公司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8年7月2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证明。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为2018年8月6日。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月）
1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334,928	36
2	赣州开发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11,961,722	12
3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961,722	12
4	北京中证焦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1,961,722	12
合计		56,220,094	—

上述股东除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外，均已于2019年8月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现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锁定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共计20,334,928股，将于2021年8月6日起上市流通。

4、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646,430,387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02,650,481股。

5、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的变动情况：

（1）2018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9月6日召开的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上半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8年上半年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702,650,481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105,397,572.15元，送红股0股（含税），转增股份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8年10月13日公司披露了《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10月1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10月22日。

（2）2018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11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授予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并同意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2019年1月10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02,650,481股变更为683,920,481股。

（3）2019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9年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683,920,4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 136,784,096.2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转增股份 0 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9 年 6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9 年 7 月 5 日。

（4）2020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14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683,920,48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839,204.81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公司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0 年 5 月 26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 年 5 月 27 日。

（5）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0 年 6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407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080,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 683,920,481 股变更为 695,000,481 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6 月 24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0】000309 号验资报告。

（6）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1 年 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890,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 695,000,481 股变更为 696,890,481 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3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143 号验资报告。

（7）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 年利润分配方案》。2020 年

度权益分派方案为：2020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8)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3 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9,277,10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6.60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为 1,149,999,992.80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696,890,481 股增加至 766,167,589 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21]000298 号《验资报告》。

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766,167,589 股，其中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为 20,334,9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5%，为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股东做出的承诺函，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 20,334,928 股新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在限售期间均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均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8 月 6 日（至 2021 年 8 月 6 日满 36 个月）。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20,334,9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5%。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共计 1 名。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	------	--------	------------	--------------	-----------------------

1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334,928	20,334,928	2.65
---	---------------	---------------	------------	------------	------

赣州开发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中证焦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所持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限售股份均已于2019年8月6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四、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数量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74,060,795	22.72	-20,334,928	153,725,867	20.06
高管锁定股	75,878,759	9.90		75,878,759	9.9
股权激励限售股	8,570,000	1.12		8,570,000	1.12
非公开发行股	89,612,036	11.70	-20,334,928	69,277,108	9.0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92,106,794	77.28	20,334,928	612,441,722	79.94
合计	766,167,589	100.00		766,167,589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2、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及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登记结算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多氟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